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玉溪市委委员会 2025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基本情况

三、重点工作概述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党中央关于共青团、青少年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有关工作要求，领导全市共青团工作和少先队工作，指导市学生联合会开展工作，在市青年联合会中发挥核心作用，对全市青年社团组织进行指导和管理。

2.参与制定玉溪市青少年事业发展规划和青少年工作政策措施，对青少年教育培训基地、青少年活动阵地和青少年服务机构的建设等事务进行规划和管理。

3.加强青少年思想政治工作，努力培养青年建设人才；调查和分析青少年思想动态和青年工作状况，研究青少年运动、青少年工作理论和思想道德教育问题，并提出相应对策，组织开展相应的实践活动。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

4.协助市委、市政府管理青少年事务，协调督促青年发展规划落实，服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5.协调市政府教育单位做好大、中、小学学生的教育管理工作，维护学校稳定和社会安定团结。

6.组织和带领团员青年积极投身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为玉溪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充分发挥青年的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

7.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巩固和扩大党执政的青年群众基础，努力为党输送新鲜血液。调查分析团组织状况，指导全市共青团组织、团干部和团员队伍建设，积极推荐优秀共青团员作为党

员发展对象，充分发挥共青团党的助手和后备军作用。

8.研究新形势新时代下团的组织建设问题，加强团的基层组织建设，协助党组织管理县（市、区）、市直单位团组织主要负责人，指导全市各级各类团校的工作，开展健康有益的文化、科技、卫生、体育等活动。

9.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青年统战对象的团结教育和少数民族青年工作，维护和促进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

10.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所属单位2个，分别是：1.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玉溪市委委员会（本级），共设置4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组织部、青发部、学少部。2.玉溪市青少年宫，共设置4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育行部、后勤部、财务室。

（二）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纳入我部门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2个。分别是：

1.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玉溪市委委员会（本级）。

2.玉溪市青少年宫。

纳入我部门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与我部门所属单位范围保持一致。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我部门 2025 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26 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公务员 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13 人，事业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 12 人，机关和事业工人 1 人；经费自理人员 0 人。

我部门 2025 年末其他人员 3 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人员 3 人；经费自理人员 0 人。

年末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9 人（离休 0 人，退休 9 人）。

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1 辆，超编 0 辆。

三、重点工作概述

（一）强化政治建设，坚定筑牢忠诚根基。严格落实“第一议题”、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等制度，结合实际细化措施，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共青团工作的各方面、全过程。建立重点工作督办制度，清单化推进市委工作部署和领导交办事项，健全责任到人的闭环工作机制，坚决做到党有号召、团有行动。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重大事项请示报告等制度规定，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严肃干部作风突出问题集中整治，持续加强共青团清廉文化建设，巡察反馈问题全部整改销号，制定完善制度 49 项。严肃团属新媒体日常管理，推动团属“青年夜校”等阵地运行备案管理，切实加强风险研判，有效维护青年领域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

（二）实施青春铸魂工程，思想引领有形有效。聚焦为党育人根本任务，把思想政治引领贯穿共青团工作全过程。一是理论武装走深走实。巩固拓展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成果，组织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等专题学习 2 万余场次、覆盖团员 7.9 万余人。坚持每月 1 次市级主题团（队）日示范课，打造“挺膺担当”青春思政课品牌，坚持青年讲师团、红领巾巡讲团与团干部上讲台机制一体推进，组织各级团（队）组织围绕党的理论、民族团结等 23 个专题常态化学习 8 万余场次，覆盖团员青年 278.9 万人次。二是实践育人有感有效。抓住“五四”、“六一”等重要节点，扎实开展“小小星火”讲解员、红领巾的光影记忆、奋斗的丰碑红色研学等实践育人活动，联动北京协和医学院等 45 个“三下乡”团队和 2970 余名“返家乡”大学生开展社会实践，行走的思政课质效齐升。三是正面宣传有力发声。强化团属新媒体力量，加大正面典型宣传力度，“青春玉溪”发布青春为中国式现代化挺膺担当主题宣传 16 篇，策划“榜样的力量”、“报效祖国建功西部”等栏目，全年发布信息 960 条、原创作品 260 余条，被省、市媒体采用近 60 条，传播效能持续提升。

（三）实施青春逐梦工程，主动服务中心大局。始终以市委中心工作为主线，团结动员广大青年助力玉溪高质量发展。聚焦乡村振兴，大力实施“青年创业兴乡三年行动”，组织西部计划志愿者投身基层建设，打造青年创业兴乡示范点 20 个，开展高素质农民、电商培训等 60 余场，线上线下培训 1.28 万人次，72 场“青耘中国 助农直播”销售本地农特产品 176 万元。积极投身生态保护，启动“护

湖先锋·青春行动”，建立“共青团+企业+社会组织+青年志愿服务队”联动结对机制，113支青年突击队、志愿服务队带动开展湖泊保护、人居环境整治370余场，参与青年6.7万人次。投入6.4万元在沿湖三县开展环保小卫士、“美丽玉溪 守护有我”生态实践活动150余场。聚焦文体旅融合发展，推动红领巾讲解员走进聂耳纪念馆、汇溪记忆馆等开展志愿讲解，绿汁镇logo征集、我为玉溪代言作品征集等活动反响热烈。组织7380名青年志愿者高质量服务23场中超、滇超足球联赛及马拉松、聂耳音乐周等大型赛会，累计服务时长5.9万小时。积极融入服务社会治理，加强家校社协调联动，举办“家长夜校”50场，市12355青少年综合服务中心接听来电500余次，开展团辅讲座20次、“一对一”心理辅导32人次，9支“青春护航”志愿服务队开展讲座196场。“团团聚力·情暖童心”品牌效应持续增强，筹集善款340余万元，落地2所希望小学，圆梦助学等惠及青少年1万余名。

（四）实施青春扬帆工程，用心服务青年成长。紧扣服务青年工作生命线，纵深推进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实施，成立市青年创业协会，及时完成“两项贷款”发放任务，扶持600余人就业创业；举办2025年玉溪青年创新创业大赛，16个项目获社会投资；推报2个项目获“云南省创业之星”。服务支持青年人才科研项目32个，与上海科技团工委结对开展U35青年科学家进校园活动，泽润生物医药青年突击队斩获团中央岗位建功竞赛二等奖。持续深化“团团陪伴 就有位来”系列行动，为3780余名青年学子宣讲就业政策、

搭建校企交流平台，促进 833 名学生达成就业意向；开展 8 期高校毕业生“爱玉留玉”就业服务，组织 405 名优秀返乡大学生走进本地企业、了解家乡发展。打造 7 个“青年驿站”服务点，为到玉求职青年提供 730 个床位、最长 15 天的免费过渡性住宿服务。

（五）实施青春同心工程，聚力铸牢共同体意识。持续深化“石榴籽一家亲”系列活动。一是注重思想引领。以“开学第一课”为契机，组织 400 余所中小学围绕“同唱一首歌 同为一家人”主题开展民族团结教育活动；针对北城青少年制定自立自强实践育人方案，组织开展思想引领、实践教育、职业启蒙专题活动 9 场次、覆盖 1000 余人。与 4 个重点地区团干部、团员青年座谈交流，摸排本土优秀人才，动员团员青年为家乡发声，为基层社会治理营造良好氛围。针对青年需求举办心理健康、无人机等培训 7 次，为未就业青年联系就业岗位，开展职业规划，增强共青团对青年的凝聚力和动员力。二是强化关爱帮扶。为 4 个重点地区争取团中央“伙伴计划”示范项目，每周为青少年开展至少 1 次服务陪伴。实施“民族团结手拉手”项目，积极推动中心城区与重点地区学校结对共建，为 8 所学校配备 20 万元图书、教具，选派市青少年宫 8 个培训班“送教下乡”，组建 4 个合唱团，组织骨干教师每周指导。三是加大交流交融。开展好群众喜闻乐见的交流活动，组织开展 4 期团团邀你过六一和 7 期“石榴籽一家亲”夏令营、非遗研学、文艺演出、体育竞赛等活动，为纳古同心合唱团拍摄的 MV《在灿烂阳光下》浏览量 2.7 万，被省委宣传部采用并推荐到童声里的中国播出。

(六) 实施青春强基工程，组织基础更加坚实。坚持党建带团建。一是夯实团的组织基础。扎实开展团组织“强基工程”三年行动，有序完成团组织分类定级，整顿后进团组织。成立邮政、互联网行业团工委，新兴领域重点企业和社会组织大批量实现团建全覆盖。二是加大团干部队伍建设。探索建立县级团委书记班子政治素质考察、履职责任清单以及转岗工作交接等制度，持续深化团干部直接联系青年工作制度，举办“青马工程”培训 20 余期、覆盖 1800 余人，基层团组织作用进一步发挥。三是从严加强团员教育管理。专题组织调研党团队一体化建设、中学团组织建设工作，推动各级团组织严肃落实工作机制。严把团员入口关，坚持政治标准，规范发展流程。常态化开展党纪、团纪学习和警示教育，严格落实团的纪律处分条例等规定，及时处置团员违法违纪移交线索。

全面履行全团带队政治责任，少先队工作有新成绩。聚力推动党建带团建、队建，全市中小学全面组建少工委，少先队建队率 100%，少先队总辅导员配备率 100%，大队辅导员党团员占比 98.79%，少先队工作持续走在全省前列，市少先队总辅导员被选举为全国少工委委员，3 名少先队辅导员和 1 个少先队集体获评全国先进集体(个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本部门 2025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玉溪市委员会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11097865.49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417894.49 元，占总收入的 75.85%；无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 2169971.00 元（含教育收费 0.00 元），占总收入的 19.55%；无经营收入；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510000.00 元，占总收入的 4.60%。

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3212777.19 元，增长 40.74%。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273809.19 元，增长 17.83%；无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增加 1428968.00 元，增长 192.84%；无经营收入；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增加 510000.00 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1.团市委本年项目经费增加，人员职务职级晋升，工资增涨，社会保险增涨；2 市青少年宫在职人员薪级工资晋升，保险增加，导致财政拨款收入增加；2025 学生培训收入全部纳入事业收入核算。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玉溪市委员会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11097330.25 元。其中：基本支出 7103614.53 元，占总支出的 64.01%；项目支出 3993715.72 元，占总支出的 35.99%；无上缴上级支出；无经营支出 0.00；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3245274.19 元，增长 41.33%。其中：

基本支出增加 482519.11 元，增长 7.29%；项目支出增加 2762755.08 元，增长 224.44%；无上缴上级支出；无经营支出；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主要原因是 1.团市委 2025 年度工资调标 14 人，职务晋升 1 人，正常晋级晋档 6 人，工资支出增加，社保增加。本年度西部计划志愿者扩容，总人数增加。调整预算玉溪市大学生西部计划志愿者地方项目经费。调整预算兑付 2023、2024、2025 年“兴玉英才”支持计划项目补助经费。2.青少年宫项目支出为培训收入分成支出，2026 年学生培训收入统一由青少年宫收取并进行分成。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用于保障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玉溪市委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7103614.53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5486499.14 元，占基本支出的 77.24%；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1617115.39 元，占基本支出的 22.76%。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5 年度用于保障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玉溪市委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3993715.72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

玉溪市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补助经费 197625 元，主要用于开展玉溪市第十八期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培训班 3 期，培训学员 300 人，打造“挺膺担当”青春思政课品牌，坚持青年讲师

团、红领巾巡讲团与团干部上讲台机制一体推进，完成宣讲 240 场次，覆盖全市 39200 余人。

西部计划志愿者云南省地方项目专项招考及生活补助经费 264229.96 元，主要用于 2025 年西部计划地方项目新招募志愿者相关工作，在岗人员按月足额发放生活补助及缴纳社保。

青少年宫日常运行项目经费 2,169,435.76 元，主要用于青少年宫日常运转中发生的日常维修、办公费、委托业务费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玉溪市委员会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332894.49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5.09%。与上年相比增加 1188809.19 元，增长 16.64%,完成年初预算的 99.32%。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分功能分类科目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523145.14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4.28%,完成年初预算的 96.71%。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和为完成工作职责的各项支出。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1.2025 年度工资调标 14 人，职务晋升 1 人，正常晋级晋档 6 人，人员经费支出变动。2.部分项目执行率未达到年初预算的 100%。

2.外交（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3.国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4.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5.教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6.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2170150.4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6.04%，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03%。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玉溪市青少年宫正常运转所需的劳务费、维修费等；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薪级工资晋升。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12310.88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55%，完成年初预算的 92.13%。主要用于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补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年金缴费支出；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

9.卫生健康（类）支出 438333.07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26%，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15%。主要用于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行政单位医疗支出、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

1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

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1.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2.农林水（类）支出 27425.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33%,完成年初预算的 95.35%。主要用于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新增上级贷免扶补奖励经费。13.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6.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46153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54%,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45%。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和住房补贴。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3.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4.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5.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6100.00 元，决算为 15979.51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25%；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384.27 元，增长 2.46%。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3100.00 元，

决算为 13061.51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81.74%，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1%；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3000.00 元，决算为 2918.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18.26%，完成年初预算的 97.27%。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减少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减少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187.27 元，增长 1.4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197.00 元，增长 7.24%；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2918.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197.00 元，增长 7.24%；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减少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6100.00 元，支出决算为 15979.51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25%，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384.27 元，增长 2.4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3100.00 元，决算为 13061.51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1%；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3000.00 元，决算为 2918.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27%。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公务接待费和公车

运行维护费均有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增加/减少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 187.27 元，增长 1.4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197.00 元，增长 7.24%，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2918.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减少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减少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外出调研次数及公务接待人数少许增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购置车辆 0 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外出公务活动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5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14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团省委调研等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三）需要说明的事项

不存在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玉溪市委员会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19268.03 元，比上年增加 72330.11 元，增长 6.31%，主要原因是调入 1 人使定额公用经费增加。单位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 84515.28 元、邮电费 4159.51 元、物业管理费 502158.56 元、差旅费 23534 元、会议费 17482 元、培训费 270 元、公务接待费 2918 元、劳务费 80000 元，委托业务费 267824.42 元，工会经费 26670.96 元，福利费 10936.86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061.51 元，其他交通费 158563.5 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6 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玉溪市委员会（本级）资产总额 32398805.34 元，其中，流动资产 116710.19 元，固定资产 32282094.15 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 元，在建工程 0 元，无形资产 1.00 元（净值），其他资产 0 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920831.89 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905918.26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 元；报废报损资产 1 项，账面原值 68175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2132 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 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83881.53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81095.52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02786.01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02786.01 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02786.01 元。（以上“政府采购工程支出”不包括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

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和单位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

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